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分别于2019年4月15日、2019年5月16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7日、2019年5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临时公告(公告编号:临2019-022、2019-034)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的要求,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工作尚在稳步推进中,尚未购买公司股票。

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18日